

##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证券简称：川恒股份，证券代码：002895）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9月1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7年9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海斌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经营经营范围的议案》

与会董事同意，根据公司经营活动需要，对公司经营范围进行调整，修改后的公司经营范围为：磷酸二氢钙、磷酸氢钙、磷酸二氢钾、磷酸二氢钠、磷酸一铵、聚磷酸铵、酸式重过磷酸钙、磷酸脲、大量元素水溶肥料、掺混肥料（BB肥）、复混肥料（复合肥料）、有机-无机复混肥料、化肥、硫酸、磷酸、多聚磷酸、氟硅酸钠、土壤调理剂、水质调理剂（改水剂）、磷石膏及其制品的生产和销售；提供农化服务；饲料添加剂类、肥料类产品的购销。磷矿石、碳酸钙、硫磺、液氨、盐酸、煤、纯碱、元明粉、石灰、双氧水、硝酸、氢氧化钠、五金交电、零配件购销。企业自产产品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并据此修改公司章程。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与会董事同意根据公司已经完成首发上市的实际情况，公司注册资本从人民币 36,000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40,001 万元，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会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及《章程修订对照表》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三)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管理制度〉的议案》**

与会董事同意依据现行有效法律法规及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管理制度》予以修订。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会议修订后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管理制度》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四)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与会董事同意依据现行有效法律法规及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予以修订。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会议修订后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与会董事同意依据现行有效法律法规及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予以修订。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会议修订后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六）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规定〉的议案》**

与会董事同意依据现行有效法律法规及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规定》。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规定》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与会董事同意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经济行为，维护股东合法权益，根据现行有效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内部审计制度》予以修订。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次会议修订的《内部审计制度》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八）审议通过《关于贵州省化工技术研发中心（有限合伙）退伙的议案》**

与会董事同意因贵州省化工技术研发中心（有限合伙）各合伙人对该合伙企业的有关事项存在分歧，无法达成一致意见，同意公司从该合伙企业退伙。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 **（九）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与会董事同意使用额度不超过 20,00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 12 个月）、有保本承诺的投资产品，并授权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和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本次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上述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详见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3）和《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十）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与会董事同意召集公司全体股东于 2017 年 10 月 10 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经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有关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详细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7-014）。

###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9月20日